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材料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为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目 录

议案 1: 《关于审议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
议案 2: 《关于审议投资建设防城港港 30 万吨级码头工程的议案》	- 5 -

议案 1：《关于审议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

鉴于公司原董事长刘胜友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已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现拟补选一名非独立董事。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据相关规定进行资格审查，认为胡华平符合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拟提名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以上议案，请审议。

附件：胡华平简历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胡华平简历

一、基本情况

胡华平，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四川大学商学院，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

（一）工作经历：

199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广西壮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局科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友谊关口岸国际道路运输管理处处长；广西壮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局副局长（广西壮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综合运输处处长、安全监督处处长、科教处处长、一级调研员等。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

2020年3月至2024年8月，任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副厅长（2020.04）、党组成员，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主任（其间：2022.02--2023.01挂职任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副司长）；

2024年8月至2025年11月，任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副主任、党组成员；

2025年11月至今，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兼职情况

无

二、胡华平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胡华平不持有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四、胡华平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五、胡华平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六、胡华平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议案 2：《关于审议投资建设防城港港 30 万吨 级码头工程的议案》

(《关于投资建设防城港港 30 万吨级码头工程的公告》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此略)